

惠民县政府工作部门单位年终“亮结果”政务公开活动发言汇编

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0年，县发改局共承担《政府工作报告》、市对县考核和“7+3”攻坚任务等28项，全部按时或超额完成年度任务。

- 一、对上争取实现突破
1. 争取省级重点项目12个、市级重点项目10个。认定省、市工程实验室7家，省级服务业创新中心1家，争取泰山产业领军人才等市级以上人才项目6个，认定市、县级产教融合型企业2家，均高于全市平均水平。
2. 争取专项债券资金20.56亿元，争取中央预算内项目15个，到位无偿资金1.9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153%，争取农产品进出口配额3864吨；1个镇、13个村列入省乡村振兴“十百千”示范工程，临沂示范区等3个项目列入省乡村振兴重大项目，申报国家级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区1个，位居全市前列。
- 二、重大项目强力支撑
1. 实体化组建县重大项目推进指挥部，列统项目259个，储备“四个一批”项目186个，总投资447.7亿元。

市、县两级的30个重点项目累计完成投资88.26亿元，完成年度计划130.8%。
2. 新增地方储备粮0.9万吨，达到3万吨规模；2家“中国好粮油”企业完成全部投资1.05亿元；新建1000平米应急救灾物资储备库，并投入使用。
三、重大规划提质落实
1. 《惠民县“十四五”规划纲要》已编制完成，纳入重大工程项目275个。
2. 《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编制完成，储备重大项目186个。
3. 《中国（惠民）电网价格指数》编制完成数据建模，全国电网价格话语权得到提升。
四、深化改革攻坚见效
1. 认定“白名单”企业8家，新增贷款2100万元。牵头完成了全县营商环境“包容普惠创新”考核任务。
2. 率先完成2家“僵尸企业”处置清退；牵头完成全县乡镇和县直机关事业编制人员交通补贴发放。
3. 落实“要素跟着项目走”资源

保障机制，151家歇业经营户实现“清零”，取暖季供气量达到2497万方。
五、主责主业争先位
1. 考核指标中有进，预计承担全县GDP增长4%，突破197亿元，列全市前3位；城镇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2.5%、4.5%，列全市前3位；固定资产投资增长8.1%，列全市第2位；重大失学和粮食安全均未扣分；军民融合发展取得较好成绩，综合能耗完成了“双控一减”任务目标。
2. 牵头制定设立1000万元应对疫情稳定基金和1亿元动能转换引导奖励基金，落实减税降费政策，为企业降费5090万元；纳入疫情保障企业10家，争取资金1390万元。
3. 2020年我县新旧动能转换工作被授予“山东省重点项目督导服务平台建设先进单位”。
2021年，我们将按照县委、县政府的目标要求，高点定位，攻坚突破，为推进惠民高质量发展贡献发改力量！

县科学技术局

2020年，科技局承担《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5项、市对县考核任务4项、“7+3”改革攻坚任务3项，较好地完成了各项任务目标。

- 一、突出工作重点，发展高新技术
一是出台《惠民县高新技术企业培育三年行动计划》，奠定高企培育政策基础；二是召开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工作会议4次，组织开展线上高企培育直播5期，走访企业70余家，累计培育企业近100家，完成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入库69家，市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企业12家，申报高新技术企业17家，通过认定14家，较上年度净增10家，全县高企数量达到22家；三是推进高新技术企业领域企业发展，前三季度全县高新技术企业产值占比达到51.32%，列全市第一，累计增幅为0.51%，列全市第六，综合列全市第四；四是全力争创省级高新区，经多次对接科技厅、市科技局，11月15日市政府已向省政府呈送《关于创建惠民省级农业科技园区开发园区

的请示》，省政府已作出请科技厅办理的批示。
二、搭建创新载体，提升研发能力
针对全县研发投入三年递减现状，持续推进载体建设：一是创建全市唯一一家高层次人才工作站，新建省级农科驿站2处、院士工作站2处，建设市级新型研发机构1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家，另有1家省级众创空间、4家市级众创空间正在申报中；二是柔性引进外国高端专家5人、全职引进外国专业人才2人，成功申报高层次人才项目2项，数量居全市第一；三是争取省级科技特派员行动计划项目1项，争取研发投入财政补助资金25家，增建5个县级科技计划项目，累计为企业争取无偿资金750余万元；四是主动与统计部门对接学习研发费用归集业务，对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进行研发费用归集专题培训，2019年全社会研发投入达3.18亿元，同比增长40.7%，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三、产学研用并举，力促成果转化
积极发挥政府在企业、高校院所间的桥梁作用，吸引优质成果落地转化。一是结合企业创新需求，积极与山东大学、中国石油大学、济南大学等高校对接最新科研成果，举办青岛农业大学-山东德信生物人才引进暨技术转让会议等活动，促进校企合作，全年签订产学研合作协议104项，此项工作列全市第四；二是加强企业成果转化支持，组织康和药包依托产学研申报成果转化贷款贴息项目，争取市级无偿资金100万元，推荐康和药包、新冠网具等企业申请科技成果转化贷款，累计贷4000余万元；三是依托企业技术交易，完成技术合同登记额14.4亿元，超额完成市分配目标任务。
2021年，科技局将继续砥砺“三牛精神”，努力推动全县科技工作争先位，为全县高质量发展贡献科技力量。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0年，县工信局共承担21项重点工作，其中市对县考核指标4项（含配合指标2项）、7+3重点攻坚任务8项、《政府工作报告》任务9项，全部按时完成了目标任务，各项指标均高于全市平均水平。2020年8月份工信局被市委授予“干事创业好团队”荣誉称号，10月份，获得“山东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一、主动对标疫情防控与复工复产，提升指导服务水平
一是设立支持工业企业复工复产指挥部，为企业复工复产创造条件，累计协调发放口罩14.73万只，发放工业企业复工复产补贴800万元，复工复产进度持续走在全市前列。二是8月份成立工业运行与医疗物资保障组，加强工业经济运行调度分析，备足备齐医疗防护物资。目前，全县疫情防控应急医疗物资保障有力、储备充足、管理规范科学，请全县人民放心！
二、主动对标承担的考核事项及重点攻坚任务，提升目标定位
1-12月，工业增加值增幅9.8%，位列全市第一，工业拉动GDP增长

2.2个百分点；工业利润增幅91.95%，位列全市第二；制造业传统动能优化升级综合第二；制造业技改投资增幅77.5%，位列全市第二，拉动四新投资和民间投资双双提升。8项7+3重点攻坚任务，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幅、高端装备制造业营业收入全市第一，高效生态纺织主营业务收入全市第2位，工业技术改造增幅、投资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发展、高端铝产业营业收入、新材料产业主营业务收入列全市第3位，园区占比达到70%以上列全市第4位。《政府工作报告》9项任务全部完成。
三、主动融入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全力抓好双招双引
化纤纺织招商专班全年完成投资5.5亿元，工信局完成招商引资8700万元，超额完成目标任务。“中国绳网名城”、“中国塑料绳网之都·惠民”荣誉称号顺利通过中纺联、中轻联复评。成功举办2020年（首届）中国化纤绳网高端装备产业协同发展研讨会暨全国化纤绳网产业招商推介会。
四、主动对接省市业务工作，赋能企业转型升级

中国绳网产业大数据平台获批全省“现代优势产业集群+人工智能”试点示范和省级工业互联网平台示范园区；宇东面粉、蔚蓝生物获批准省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试点；国创风能获批准山东省第四批制造业单项冠军；新冠网具获批准工业设计中心、省级专精特新企业和省级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中心平台；润杰橡胶获批准专精特新企业。新增市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市级专精特新企业、市级“一企一技术”研发中心、市级工业设计中心、市级隐形冠军企业18家；建成并开通5G基站156个，131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通过两化融合整体评估。
五、主动服务企业需求，让企业尽享政策红利
强化有链思维，争做惠企先锋，发放新旧动能转换奖补资金559.35万元。完成85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172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亩均效益评价及差异化政策落实。推动出台《关于化纤绳网高端装备产业协同发展研讨会暨全国化纤绳网产业招商推介会》。
四、主动对接省市业务工作，赋能企业转型升级

县财政局

2020年，根据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县财政局承担《政府工作报告》、市对县考核及重点改革任务等12项，以上工作已全部超额完成。
一、主动作为，财政收支再上新台阶
一是财源建设成果丰硕。运用大数据手段加强收入保障体系建设，全县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5.9亿元，同比增长10%，超出全市平均水平6个百分点，增幅列全市第2位，列全县137个县区第15位。完成税收收入12.8亿元，同比增长9.3%，税收占比80.3%，列全市第1位。二是支出保障成效显著。全年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9.8亿元，占调整预算的101.2%，同比增长12.9%。其中，全面落实《共同应对疫情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十五条政策》等要求，安排抗疫专项资金1亿元，助力企业快速实现复工复产，保障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设立新旧动能转换基金4000余万元，全力支持金融稳定、贷款贴息、外贸发展；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累计减税降费3.3亿元，有效减轻了企业负担。
二、全力以赴，资金争取实现新突破

为不断壮大财政规模，增加可用财力，保障全县民生事业得到有效落实，财政部门齐心协力、全力以赴做好对上争取工作。全年争取到上级各类资金47亿元。其中，争取到上级转移支付26.3亿元，同比增长14.9%；争取到上级债券资金20.7亿元，同比增长33.4%（其中：新增专项债券19.2亿元，一般债券800万元），抗疫特别国债1.41亿元）。
三、措施有力，民生保障再创新高
一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集中资金向民生领域倾斜。2020年，全县民生支出完成33亿元，同比增长13.1%，民生占比达到83%。一是在全面落实民生政策基础上，财政“三保”兜牢兜实，市对县考核没有扣分。二是整合涉农资金4.6亿元，投入扶贫资金9650万元，乡村振兴战略稳步推进，如期打赢脱贫攻坚战。三是扎实推进民生重点项目建设，乐安黄河大桥、城市供水、供热、县中医院、职教中心等民生项目进展顺利。
四、高点定位，财政管理再添新亮点

一是政府债务风险明显降低。2020年，在专项债规模大幅增加的情况下，全力化解隐形债务30亿元，全县政府综合债务率压减到196%，较2019年下降36个百分点，比市对县考核目标值217%低21个百分点。二是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逐步深化。扩大绩效目标管理范围，实现了绩效自评全覆盖，涉及191个项目，资金6.9亿元。将预算管理绩效综合评价纳入对县直各部门和镇办的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考核，突出绩效结果运用，改革成效被省政府通报表扬。三是资金管理更加高效。实现了对政府投资项目的全过程管理，评审效率大幅提升，完成评审项目140个，评审金额65亿元，节约资金3.6亿元；财政核心业务一体化全面落地，实现了财政资金从分配到下达使用全过程监控，资金使用更加安全、高效。
2021年，我们将继续落实好积极的财政政策，开源节流、开拓创新，补齐短板、夯实基础，全力保障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为惠民高质量发展贡献财政力量，展现财政担当。

县公安局

2020年，县公安局承担“7+3”重点改革任务2项、市对县考核任务1项，县重点任务4项，现已全部完成，被评为“淄博滨州市”建设担当落实先进集体和体制机制改革创新先进集体。全县社会治安大局持续稳定，群众安全感在全省提升了14个百分点，并继续保持全市前列。
一、发挥职能优势，积极投身抗疫斗争
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以“舍我其谁”的担当，全警全力，顶风冒雪，日夜坚守，在精准核查、社会随访、交通管控、密接调查、打击涉疫违法犯罪等方面做了大量艰苦细致的工作。累计核查数据11万余条，排查随访12842人，“点对点”转接入境人员467人，为护佑全县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贡献了公安力量。
二、立足本职工作，严打各类违法犯罪
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累计抓获涉黑恶犯罪嫌疑犯215人，斗争战果居全市前列。八类严重暴力犯罪破案率100%，命案实现连续14年

全球。禁毒、打击电信网络诈骗、打击邪教工作均居全市第一。参与侦办的跨省制毒案件受到国家禁毒委、公安部领导的批示肯定，破获的全省首起民族资产解冻类诈骗案件，受到省公安厅通报表扬。持续加大民生“小案”侦办力度，全力挽回经济损失，小案破案同比上升109%。打击电信诈骗协助银行消除不良贷款7.78亿元，超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持续的严厉打击形成了强力震慑，全县刑事案件万人发案率持续保持全市最低。
三、创新警务机制改革，警务实战效能不断提升
继续深化警务协作区建设，经验做法两次在全省会议上作推广交流。“交巡合一”不断完善，实现了应急处突和交通管理能力双提升，全年未发生严重影响安全稳定事件和重大群体性事件，道路交通安全事故和死亡人数实现了“双下降”。圆满完成智慧勘查、合成作战中心建设和警务区联动“三强”试点任务。主动探索“警网融合”“警调联动”“所队合一”等机制创新，积极开展“枫桥式公安派出所”创建活动，进一步提升

县民政局

成社会化改革任务，“公办民营”比例达到64%。投资2500万元，建筑面积8747平方米的社会福利中心项目已竣工并达到使用条件。积极为养老机构争取上级专项补助资金400余万元；推进养老机构等级评估工作，全县开展了2期在职养老机构管理人员提升暨老年人家庭护理员培训。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对全县1167名农村特困人员进行生活自理能力评估。规范签署2319份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照料服务协议，并全面推行照料护理服务卡制度。投资15余万元为49名失能特困人员配发适老器具。
三、聚力“服务提升”，完善社会福利
疫情期间指导监督慈善组织发出募捐活动公告和倡议，规范接收和使用募捐资金413万元。规范开展“情暖万家”、“两癌筛查”、“慈善进军营”、99公益贫困白血病儿童等活动，救助困难群众千余户，支出善款105.73万元。依托“康州社区”设立全县首家社会工作专业实训基地。我县1名社会工作者被评为“齐鲁和谐使者”。积极开展“孤儿健康关爱行动”、“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和“圆梦妈妈（爸爸）”结对帮扶孤儿童活动。全年救助流浪乞讨人员25人

次。开展流浪乞讨人员“寒冬送温暖专项行动”，尤其加强寒潮期间夜间巡察，对桥梁涵洞、废弃工厂、车站等流浪乞讨人员集中活动区域和可能露宿区域进行重点排查，已救助6人次，全部进行妥善安置。
四、聚力“规范管理”，做好社会事务
着眼创新模式，加强城乡社区治理工作，山东省“一村一社区”实验区工作稳步开展。着力落实社区工作者3岗18级薪酬体系，招录了78名社区工作者充实社区管理。积极推动落实“四议两公开”制度，进一步规范村务决策公开监督工作，打造了9个山东省村级议事协商示范点。我县1个城市社区被评为“全市城市和谐社区建设示范单位”；4个农村社区被评为“全市农村幸福社区建设示范单位”。加强婚姻登记机构规范化建设，婚姻登记服务中心被表彰为滨州市“三八红旗集体”。有序完成了全县31处城乡公益性公墓建设任务，并通过市、县验收，我县的公墓建设审批和建设模式在全省作为创新典型案例予以推广学习。

县司法局

一、落实法治建设任务
二是强化法治素养和法治能力培训。举办惠民大讲堂法治培训2次，举办民法典、依法行政、优化营商环境等法治讲座。政府常务会议专题学习法律4次。采用线上学法云平台组织全县公职人员学法考试，全县69个单位2561名学员参加考试，参考率和及格率全市领先。
三是纵深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全县2项重大行政决策全部经合法性审查，废止3件政府规范性文件并向社会公布清理结果。开展涉企收费清理和各类评比达标活动2次。
四是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组织41个单位、14个镇街开展“法律七进”宣传活动200余场。开展民法典集中宣传月活动。高标准通过全市七五普法检查验收。
三、主责主业完成情况
一是对全县9个执法部门开展案

卷评查。指派法律顾问参与涉法事务57人次。审核县政府常务会议议题27件。行政复议案件39件，按时审结率100%。行政诉讼案件立案29件。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100%。
二是全市率先成立县社区矫正委员会。常态化做好社区矫正对象、社区矫正社会康乐人员管理监督，全县350余名社区矫正对象未发生一起脱管、漏管。
三是开辟法律援助“绿色通道”，为21名精准扶贫对象提供法律服务，法律援助案件数量连续四年位居全市前列。
四是开设公证便民服务中心，上门服务45次，免费为群众办理公证62件。办结各类公证事项438件。
四、创新及改革试点方面
我县作为全省16个、全市唯一县（市、区），被山东省司法厅确定为全省集约化非诉纠纷解决机制试点县。全市“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中心现场会在我县召开。

县教育和体育局

发内生活力
一是深化集团化办学改革。成立惠民县教学实验改革中心，探索小初高一体化办学。6个教育集团实现办学理念、管理体制、师资调配、财务管理、教学教研、绩效考核“六统一”，得到市政府领导肯定，并作为经验在全市推广。二是深化绩效工资改革。县政府出台《绩效工资改革实施方案》，绩效工资增量1485万元已拨付到位。三是实施“名师”计划。100名教师被评为市级名师，523名青年教师成长为骨干教师。四是建立“产学研用”一体化创新体系。推进校企合作，与北京华航、嘉洁塑业等26家公司签订产学研协议。
三、扎实推进教育民生保障，优化教育生态
一是强化一线服务。持续开展“三联五促”活动，察民情、解师忧，11.6万名家长参与家校社共育线上线下培训9场；教体局公众号荣获“山东省政务新锐媒体”称号。二是打造体育惠民。全民健身中心投入使用，

150个行政村、139个贫困村健身器材实现更新，共开展全民健身赛事34场次，惠民太极、健身秧歌、跆拳道、轮滑、象棋比赛均列全市第一。三是引进优秀人才。招聘教师189人，“双一流”高校毕业生19人；县外优秀人才回滨12人；师范类高校毕业生签约，增量增幅全市第一。为人才子女提供优惠入学4所，为5家企业发放入学报喜书。四是确保校园安全。联防联控，全力保障复学，教体局荣获“山东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集体”。一键报警、视频监控实现公安、教育双联网，率先在全市开展教师安全演练。钉钉数字校园实现全覆盖，惠及26万师生，走在全省、全市前列。
2020年基础教育教学评价上升83个百分点，位列全省37名；全市上升6个百分点，名列第一。
2021年，县教体局将聚焦教学质量提升，全面落实绩效考核，推进一体化办学，实施综合绩效评价，完成“一室一案”项目，打造健康惠民“金名片”，为实现惠民教育振兴，众志成城，全力以赴！